

# 如何将实际属于自己的股权变更到名下

卡莉娜：

您好！为了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积极促进外商投资，保护外商投资合法权益，规范外商投资管理，推动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发展，2020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对外商投资实行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同时对国内自然人与外国投资者共同成立外商投资企业放开了限制，依法保护外国投资者权益。

据此，您可以在中国向贸易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申请确认赵某名下部分股权系您所有，并诉请贸易公司将该部分股权变更登记到您名下。具体分析如下：

## ■ 该公司经营活动是否在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内

外商投资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规定禁止投资的领域，外国投资者不得投资。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规定限制投资的领域，外国投资者进行投资应当符合负面清单规定的条件。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以外的领域，按照内外资一致的原则实施管理。

同时，第三十一条规定，外商

柏律师：

您好！我是一名美国公民，已长期在中国生活多年。2018年我与中国公民赵某、汤某约定在中国成立一家贸易公司，按照当时的规定，中国自然人不能与外国自然人共同成立公司，我们便签订了《股东协议》，约定以赵某、汤某的名义成立贸易公司，我持有公司股权由赵某代持，公司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成立后我实际出资并参与经营。现在股东之间存在分歧，我是否可以以实际属于自己的股权变更登记到我个人名下？应该怎么做？

读者 卡莉娜

投资企业的组织形式、组织机构及其活动准则，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等法律的规定。

所以，首先要确认，该贸易公司从事的经营活动不是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规定禁止投资或限制投资的领域，否则不得投资或应符合相关条件并征得外商投资企业主管机关的同意。

## ■ 该公司其他股东半数以上同意您的股东身份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三）第二十四条规定：有限责任公司的实际出资人与名义出资人订立合同，约定由实际出资人出资

并享有投资权益，以名义出资人为名义股东，实际出资人与名义股东对该合同效力发生争议的，如无合同第五十二条规定的情形，人民法院应当认定该合同有效。

前款规定的实际出资人与名义股东因投资权益的归属发生争议，实际出资人以其实际履行了出资义务为由向名义股东主张权利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名义股东以公司股东名册记载、公司登记机关登记为由否认实际出资人权利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

实际出资人未经公司其他股东半数以上同意，请求公司变更股东、签发出资证明书、记载于股东名册、记载于公司章程并办理公司登记机关登记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

基于上述规定，您申请变更登记

股权，需要除您以外的其他股东半数以上同意您的股东身份。如该公司实际股东为赵某、汤某和您三人，即需要赵某和汤某至少一人同意。

## ■ 提供已经实际投资的证据材料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三）第二十三条规定：当事人之间对股权归属发生争议，一方请求人民法院确认其享有股权的，应当证明以下事实之一：

（一）已经依法向公司出资或者认缴出资，且不违反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

（二）已经受让或者以其他形式继受公司股权，且不违反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

据您所述，您已实际投资并一直参与公司经营，需要准备已经投入投资款的证据材料，并提供参与经营的相关证明，如往年分红、对账单、往来邮件等，以向法院证明您的实际出资人身份。

另外提醒您，向法院起诉请求确认股东资格，应当将贸易公司列为被告，与案件争议股权有利害关系的人即赵某应当作为第三人参加诉讼。

北京市公衡律师事务所律师 柏念念

# 新能源助力实现零碳目标

本报记者 陈一鸣

在智利首都圣地亚哥街头，一辆白色纯电动客车稳稳行驶。到站停稳后，等候的乘客井然有序地排队上车试乘。这辆客车是中国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的高端纯电动客车T13E，于今年7月在智利交付使用。“乘坐非常舒适，空调系统、USB手机充电接口、轮椅区、下车按钮和地板设计等人性化配置一应俱全，真是太棒了！”当地市民何塞兴奋地与本报记者分享着试乘体验。

2019年，智利宣布将努力于2050年实现碳中和。近年来，智利积极推动绿色交通，倡导低碳出行，促进清洁能源发展，鼓励全国公共交通系统采用纯电动客车，并计划到2040年把全国公共汽车全部替换为新能源机动车。2019年1月，宇通向智利一次性交付100台E12纯电动客车，标志着智利正式开始公共交通电动化进程。截至目前，宇通、比亚迪等多家中国新能源车企业已累计向智利交付数百辆纯电动客车。

如今，从智利最北端的阿里卡市、北部矿区，到首都圣地亚哥，再到与南极洲隔海相望的蓬塔阿雷纳斯市，中国纯电动客车穿梭在街头巷尾，已深度融入当地民众的日常生活。据当地媒体报道，与传统柴油公交车相比，圣地亚哥已投入运营的纯电动公交车噪声降低25%至70%，运营成本削减76%，维修成本节约25%，每年可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2.5吨。“来自中国的纯电动公交车不仅改善了乘客体验，还为智利推动减排、建设更清洁城市提供帮助。”智利塔卡大学工程系学者克里斯蒂安·加西亚表示。

智利是第一个与新中国建交的南美国家，是第一个承认中国完全市场经济地位、第一个同中国签署双边自贸协定并率先实现升级的拉美国家，更是共建“一带一路”的重要合作伙伴。作为一个太阳能、风能、潮汐能和地热资源丰富的国家，智利亟须建设储能项目，合理运用可再生资源，希望同中国加强相关领域的合作。

“中国企业为我们提供了产品技术、解决方案和行业标准，帮助我们完善绿色交通发展体系，向实现碳中和目标更进一步。”智利太平洋基金会执行主任莱顿表示，作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中国倡议坚持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积极应对气候变化，推动绿色低碳转型，努力建设地球生命共同体，得到国际社会广泛认可。她格外重视中国通过科技应对复杂气候挑战的努力，尤其是对火电、钢铁、水泥、化工、有色金属、交通等行业开展深度脱碳技术研究的巨大决心，希望可以将相关技术和成功经验引进到包括智利在内的其他APEC经济体。

莱顿也注意到，APEC合作机制为深化智中两国绿色低碳合作注入了更多动力。“中方通过鼓励新能源汽车等绿色环保产品扩大出口、支持企业扩大在绿色经济领域对外投资等举措，推动亚太区域绿色发展。相信各经济体深度参与APEC平台下政策研讨，将进一步推动区域绿色发展，也将为智中两国绿色低碳合作开拓更多渠道。”莱顿说。



由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承建、中国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实施的孟加拉国卡纳普里河底隧道——孟加拉国国父隧道项目日前举行南线隧道竣工仪式。图为卡纳普里河底隧道入口。

新华社记者 刘春涛摄

由中国港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承建的科特迪瓦阿比让港第二集装箱码头日前正式开港。据了解，该码头自2015年启动建设，共有3个15万吨级码头泊位，岸线全长1312米，将使阿比让港年吞吐量从120万个提升至250万个标准集装箱。

新华社记者 郑扬子摄



# 「某某说」后的点号

杜老师：

某媒体刊文：“‘我最喜欢吃这家店里的牛肉面了。’老吴说，他每次回来都先去店里吃碗牛肉面。”请问这段话里“老吴说”后面的逗号用得是否妥当？谢谢。

河南读者 谢先生

谢先生：

跟“某某说”相关的点号有三种情况。

第一种是“某某说”后是直接引语。这时“某某说”后用冒号。例如：

老吴说：“小王去北京了。”

这种情况下“某某说”后的冒号有人写成逗号，是不妥当的。这个冒号用来明确表示其后的直接引语是“某某”说的，故不可少。

第二种是“某某说”插在直接引语中间。这时“某某说”后用逗号。例如：

“小王去北京了。”老吴说，“他下周一回来。”

这种情况下“某某说”后的逗号有人写成句号，是不妥当的。这个逗号用来表示“某某说”前后的话语是一个连续说的，“某某说”只是插入的说明性话语。写成句号，只说明了“某某说”前面的直接引语是谁说的，而没有说明“某某说”后面的话语是谁说的。写成冒号也不妥，那样就将原本连续的话语割裂为两段各自独立的话语，而

且没有明确交代前一段直接引语的话人。

第三种是“某某说”处于直接引语之后。这时“某某说”后用句号。例如：“小王去北京了。”老吴说。他估计小王下周一回来。

这种情况下“某某说”后的句号有人写成逗号，是不妥当的。写成逗号后，“某某说”交代的话语变成其后的“他估计小王下周一回来”，这时前面的直接引语“小王去北京了”的说话人便没有明确交代。

所以，“‘我最喜欢吃这家店里的牛肉面了。’老吴说，他每次回来都先去店里吃碗牛肉面”中“老吴说”后的逗号宜改为句号。

《语言文字报》原主编 杜永道

杜老师语文信箱



# 非居民长期旅客怎样办理自用物品入境手续

宁波海关：

我是一名来自英国的学术英语教师，受聘于浙江宁波一所高校。由于这是我第一次来到中国，需要在此长期工作和居住，所以想带一些个人自用物品入境，主要是衣物、厨具、装饰品、电器等。这些物品已通过海运方式到达中国口岸，请问接下来我应该怎样办理这些物品的入境手续？哪些可以免税？海关对非居民长期旅客的自用物品有何监管要求？

英国读者 威廉

威廉：

您好！欢迎您来中国工作和生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非居民长期旅客进出境自用物品监管办法》（简称《办法》），非居民长期旅客进出境自用物品，可以由本人或者其委托的报关企业向主管海关或者口岸海关办理通关手续。自用物品通关时，海关可以对相关物品进行查验，防止违禁物品进出境。自用物品放行后，海关可以通过实地核查等方式对使用情况进行抽查。

## ■ 相关概念的界定

根据《办法》的相关规定：

“非居民长期旅客”是指经公安部门批准进境并在境内连续居留一年以上（含一年），期满后仍回到境外定居地的外国公民、港澳台地区人员、华侨。

“身份证件”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管机关颁发的《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工作证》、《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工作许可》等证件，以及进出境使用的护照、《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等。

“长期居留证件”是指有效期一年及以上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居留许可》、《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等准予在境内长期居留的证件。

## ■ 哪些物品可以进境，哪些物品可以免税

非居民长期旅客进出境自用物品应当符合《非居民长期旅客自用物品目录》（以下简称《物品目录》），以个人自用、合理数量为限。

非居民长期旅客取得境内长期居留证

件后方可申报进境自用物品。首次申报进境的自用物品海关予以免税，例如您提到的衣物、厨具、装饰品等。再次申报进境的自用物品，一律予以征税。

对于应当征税的非居民长期旅客进境自用物品，海关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关税条例》的有关规定征收税款。

根据政府间协定免税进境的非居民长期旅客自用物品，海关依法免征税款。

## ■ 如何向海关申报

非居民长期旅客申报进境自用物品时，可选择向主管海关或者口岸海关申报，应当填写《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自用物品申报单》，并提交身份证件、长期居留证件、提（运）单和装箱单等相关单证。港澳台人员还需提供其居住地公安机关出具的居留证明。

申报人申报进出境自用物品，应当向主管海关或口岸海关递交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申报材料并交验正本单证。申报人通过电子口岸QP预录入自用物品系统录入本人进出境物品的电子申报数据，并在录入界面选择“主管海关申报”或“口岸海关申报”选项。

宁波海关所属鄞州海关查验二科二级主办 蒋剑钊